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金湾区城市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（III标段）测量物探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：0756-7610861 联系人：倪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金湾区城市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（III标段）测量物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投标人具有工程测量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概况：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：（1）金龙路排水系统改造：①在金龙路路口新增 2.0m³/s 排涝泵站，配套建设过珠海大道 DN1500 雨水压力管。②沿珠海大道绿地新建 1.5X1.0 雨水渠约 200m，收集金龙昌市场片区雨水； 2. （2）铁炉北路排水系统改造，在铁炉北路路口新增 2.5m³/s 排涝泵站，配套建设过珠海大道 DN1500 雨水压力管。 2. 本次招标内容：测量物探服务，具体按照甲方要求及《任务书》完成工作内容。 3. 工期要求：符合甲方进度需求。 4. 质量要求：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珠海市现

		行行业规定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珠海市金湾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招标控制价 188100.00 元（其中测量费 1.68 万元，物探费 17.13 万元），报下浮率，下浮率区间为 2%-5%，包含全部人工费、材料费、机械费、施工测量物探措施费、风险包干费、税金、利润等一切费用。最终的结算金额不得超过相关部门批复的金额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 验收程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1. 合同暂定价=招标金额×(1-下浮率) (1) 测量费结算：①E 级 GPS 测量=实际完成工程量×2821 元/点×调整系数 1.0×技术工作费 1.22×80%×(1-下浮率)； ②1:500 带状地形测量=实际完成工作量×33383 元/km²×调整系数 1.8×技术工作费 1.22×80%×(1-下浮率)； ③1: 1000 纵断面测量=实际完成工作量×607

		元/km×调整系数 1.0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④1：200 横断面测量=实际完成工作量×1016 元/km×调整系数 1.0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⑤定点测量（乔木）=实际完成工作量×1000 元/组日×调整系数 1.0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（2）物探费结算：①管线探测（电缆）：实际工作量×1800 元/km×调整系数 1.0×技术工作费 1.22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②非金属管线：实际工作量×2700 元/km×调整系数 1.0×技术工作费 1.22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③金属管线：实际工作量×2250 元/km×调整系数 1.0×技术工作费 1.22×80%×（1-下浮率）； 最终的结算金额不得超过相关部门批复的金额。 2. 费用支付方式：甲方在接收乙方提交的测绘成果资料后，于 20 个工作日内应向乙方支付该合同暂定价的 50%作为阶段性测绘费用，办理完测绘费结算且结算经相关部门审核后，甲方需支付至测绘费经审核结算价的 100%。乙方须提供与所付款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每次进度款支付前，乙方以现金方式或银行转账方式足额缴清违约金(如有)，经甲方核实无误后，方可办理进度款支付手续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响应文件组成	1. 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； 2. 响应人近三年内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（不超过三项，业绩以合同关键页、中标通知书为准）； 3.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、注册证书、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（近1个月）； 4. 简单技术方案（不超过10页）； 5. 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。
14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**金湾区城市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
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（Ⅲ标段）**

测量要求（第 01 号）



2026 年 07 月

1. 工程概况

本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西部南水镇。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铁炉北路和金龙路交珠海大道 2 个路口水浸问题治理。

2. 工程测量要求

2.1 测量范围：

2.1.1 总测量原则

- (1) 道路：按现状道路中心线控制；
- (2) 人行道：按现状人行道内侧边线控制。
- (3) 池塘：按池塘边线控制，如遇到需测量完整一个鱼塘。
- (4) 建筑物：按建筑边线控制，如遇到需测量完整一个建筑

2.1.2 测量范围

按图纸范围进行测量，总测量面积约 40342m²。测量范围详见“测-01 测量范

2.2 控制测量：

(1) 实地建立坐标控制点和高程控制点，需平面最少以三个 GNSS-E 级（或 GNSS-D 级）点做起算，高程以二个或二个以上 IV 等水准点作起算，埋设的控制点要求采用钢钉或水泥桩埋设，平面控制点与水准点可共点。

(2) 应按《城市测量规范》要求，布设平面和高程控制网。

(3) 成果提交时需向建设单位交桩。

2.3 地形图测量：

绘制 1:500 带状地形图（矢量地形），并进行现场核对。地形、地物出现明显变化时，应予以补测；如有错误或地形地物变化很大时，应进行重测。补测或重测地形图的技术精度要求，应符合《市政工程勘察规范》（CJJ 56-2012）的规定及《工程测量规范》（GB50026-2020）的要求。测量范围详见“测-01 测量范围图”。

2.4 现状道路测量

(1) 路面：

现状混凝土路面、沙土路面、沥青路面、铺装路面等应分别标示。

对于混凝土路面应在地形测量范围内，测量现状路面纵、横缝位置及纵、横缝交点高程，并在 1:500 带状图中准确绘制出纵横缝，并绘制现状板块标高图，以单独图层加以区分。

对于沥青混凝土路面，以 5 米方格网测量现状路面各方格点高程，以单独图层加以区分。

对于铺装路面，要求标明铺面材料，准确描绘铺装范围线。标示铺装面标高，并以单独图层加以区分。

现状路面需测出并需测出现状路面破损板块范围、裂缝等其他路面病害，标明破损程度。正在新建的路面需测出路面具体范围、铺装形式、标高等。

(2) 地物：地形测量范围内，测量房屋、鱼塘、水塘、路灯、围墙、桥涵、公用电话亭、管沟、排洪渠、树池、花池、消火栓、公交车亭、高压塔及其他设施的位置和尺寸，建筑物的材质、层数，地被覆盖的范围，对于现状铺地要求反映其铺面材料及范围，菜地需标出蔬菜的种类。

(3) 室内地坪标高测量：在地形测量范围内，测量道路两侧建筑物的室内地坪标高。

2.5 现状绿化测量

地形测量范围内，需测出地被、草皮、灌木等绿化覆盖的范围，并测出种类、胸径、高度及种植密度（数量）。测出树池、花池等的位置和尺寸，并测出苗木的数量、种类、胸径、范围及高度。所有测量数据必须在 CAD 平面图上分层标注，同时分道路或分段统计上述内容的工程量。

2.6 实测道路纵、横断面

◆道路纵断面测量：道路中线每隔 20 米整数倍桩号设一测点，地形变化处、桥头及交叉口范围处应增设测点，排洪渠桥处应增设测沟底地形及河沟水位高程。

◆道路横断面测量：测定桩号同外侧线纵断面（除增测点外标准间隔为 20 米倍数整桩），遇地形变化处河沟应增加断面；测量范围为道路中线两侧至商铺建筑。

2.7 现状桥涵及构筑物测量：

桥涵处应增加测点，测量成果应能准确反映出桥涵的净跨径、墩台位、车道、人行道处的桥面标高、进出水口处的桥涵顶、底（铺砌）标高；若为现状排水沟，应测量沟底标高、沟墙顶标高，所有测量数据必须上到平面图上，并测出侧剖面图。

2.8 现状河涌测量

在地形测量范围内，准确测量现状河涌水系的沟坎、堤岸位置、并测明河涌水系标高、河涌水系范围线、河床断面、河涌水系常水位标高、河涌水系常水位流向。明确表示测量范围内的现状水系分布情况及联通情况。

2.9 其他

在测量范围内，若发现存在抛石区、建筑垃圾等，应采取措施测明其分布范围及厚度；若遇现状堤围，应测明其尺寸及位置，并出具分布图。

如区域内存在大量的鱼塘、虾塘、蟹塘、水沟等，需测塘、渠底标高和水面标高以及淤泥厚度，鱼塘、虾塘、蟹塘等需测量完整一个塘。

测量范围内如有挂牌古树，需重点标识并备注古树种类、胸径。

3. 工程测量提交成果要求

3.1 测量成果

- 1) 测量技术总结（含控制网图）；
- 2) 地形图测量：1:500 CAD 带状图（矢量地形）；
- 3) 平面与高程控制观测及计算资料；
- 4) 控制点；
- 5) 沿线路基、路面及排水勘测与调查资料；
- 6) 现状桥涵及构造物测量：CAD 图。

4. 坐标、高程要求

本工程勘测采用国家大地 2000 坐标系（另转一份珠海 90 坐标系）、1956 年黄海高程系。

5. 执行标准

- 《城市测量规范》（CJJ/T 8-2011）
- 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（2013 年版）》
- 《1:500、1:1000、1:2000 地形测量规范》（现行）
- 《1:500、1:1000、1:2000 地形图图示》（现行）

6. 其他注意事项

- （1）测量过程中如有不明确或须调整的情况，请及时与业主或我院联系，联系电话 15697569771。
- （2）该测量要求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测量。
- （3）相邻路段测量范围若有重叠则不需进行二次测量。
- （4）因管线建设方案需要结合测量成果及主管部门意见最终确定，设计过程中存在方案调整的可能，测量的范围和要求也将随之变化，需要勘测单位的积极配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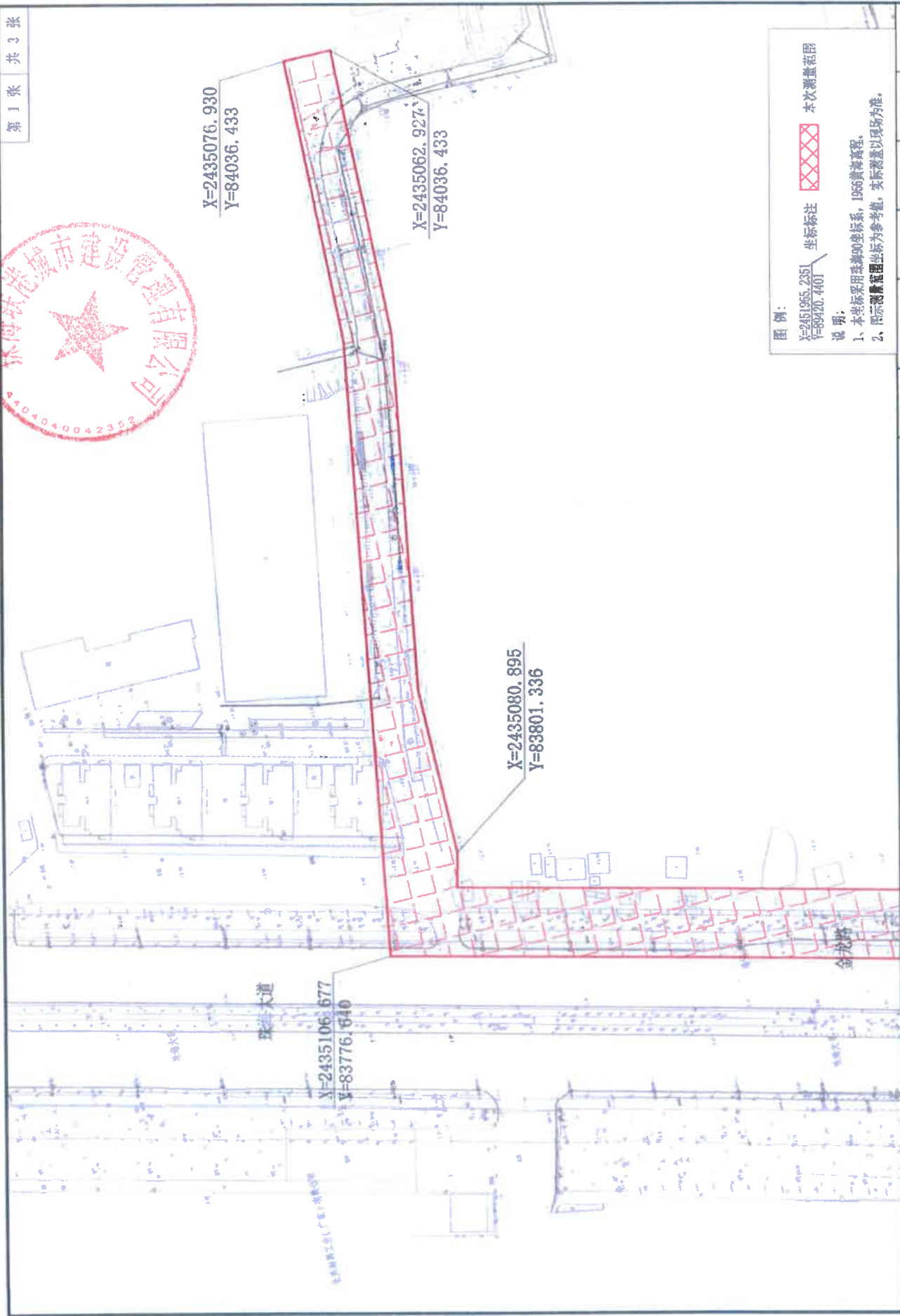
(5) 测量地形图请另转一份珠海 90 坐标系成果。

7. 相关附图

(1) 附图：测-01 测量范围图。

(2) 地形测量预估工作量一览表（最终需以实际发生为准）：

地形测量预估工作量一览表				
项目类别	种类	单位	工作量	备注
地下测量	GPS 测量-E	点	3	控制测量
	1:500 地形测量(地面)	m ²	40342	地形测量
	定点测量(树木)	组	5	其他测量
	1:1000 纵断面测量	km	0.82	断面测量
	1:200 横断面测量	km	0.82	



图例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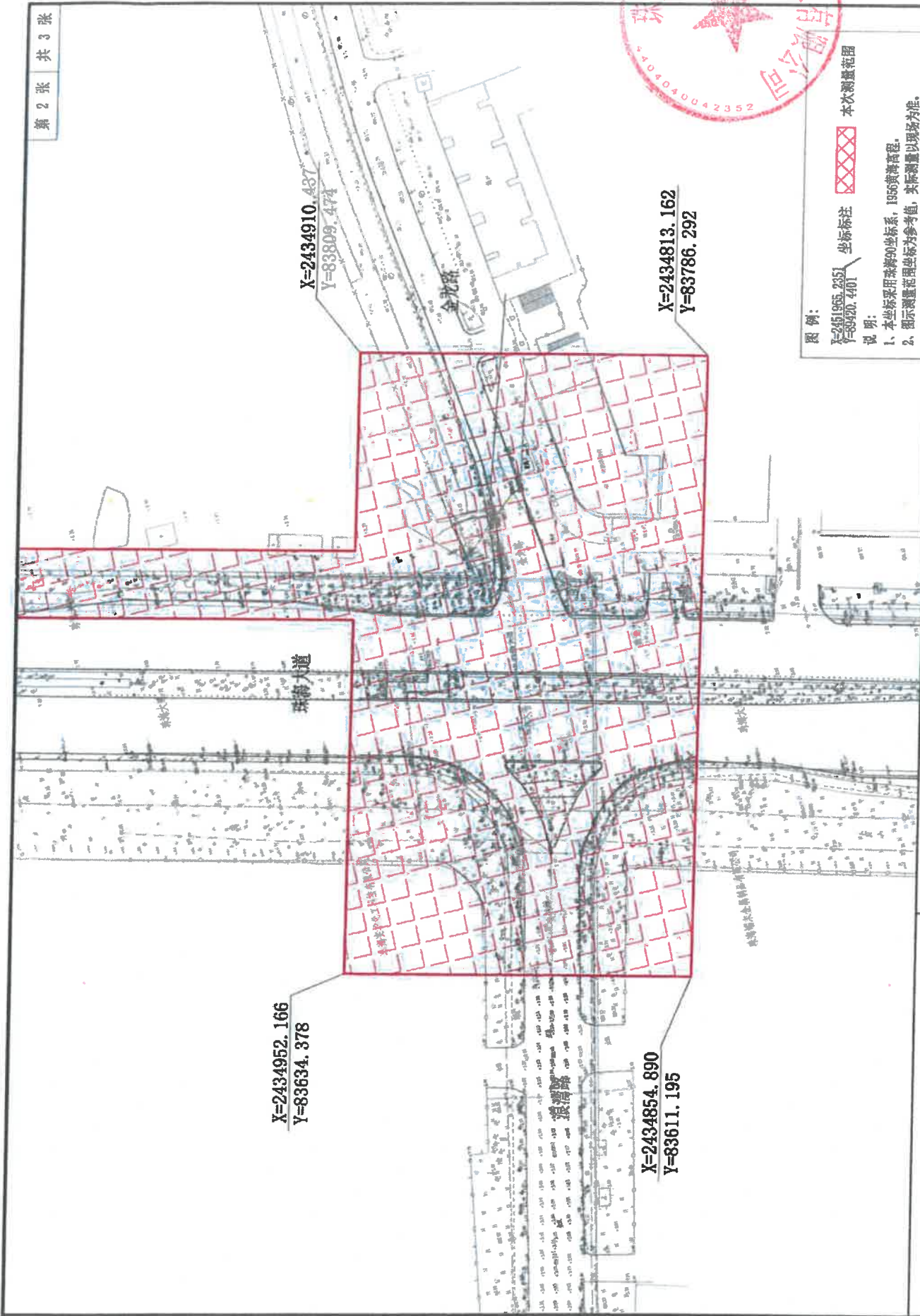
X=2451955.2351
Y=89420.4401 坐标标注

本次测量范围

说明:

1、本坐标采用珠海市坐标系, 1956黄海高程。
2、图例测量范围坐标为参考值, 实际测量以现场为准。

金湾城区供水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(Ⅲ标段)	测量范围图	设计阶段	方案设计	日期	2026.07	图号	测-01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	---------	----	------



图例:

X=2434952.166
Y=83634.378

坐标标注

本次测量范围

说明:

1. 本坐标采用珠海95坐标系, 1956黄海高程。
2. 图示测量范围坐标为参考值, 实际测量以现场为准。

金湾区域供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供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 (III标段)

测量范围图

设计阶段

方案设计

日期

2026.07

图号

测-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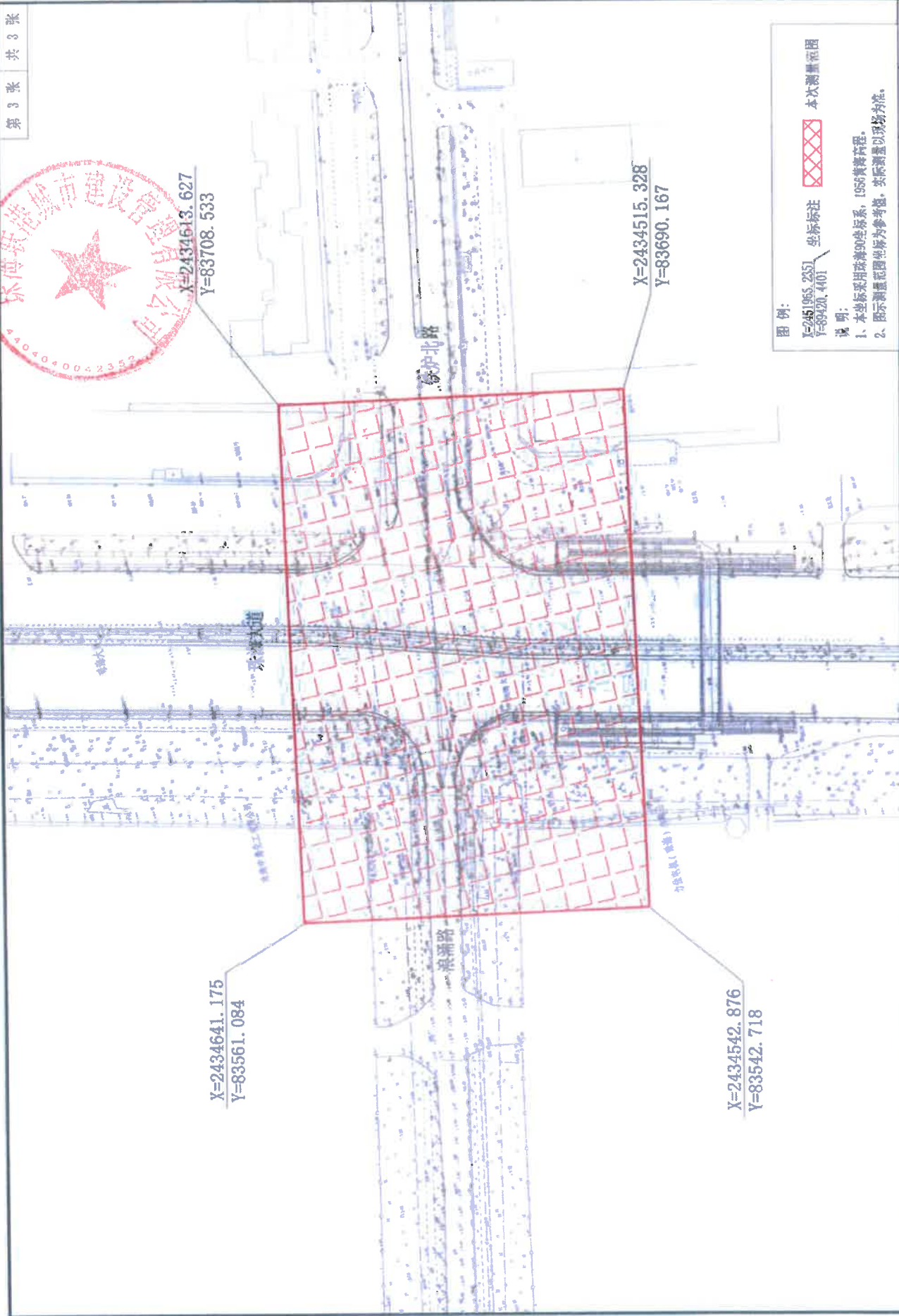


X=2434613.627
Y=83708.533

X=2434641.175
Y=83561.084

X=2434515.328
Y=83690.167

X=2434542.876
Y=83542.718



图例:

X=2451965.251
Y=89420.4401

坐标标注

本次测量范围

说明:

- 1、本坐标采用珠海90坐标系, 1956黄海高程。
- 2、图示测量范围他标为参考值, 实际测量以现场为准。

金湾区城市供水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 (III标段)

测量范围图

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

日期 2026.07

图号

测-01

**金湾区城市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
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（Ⅲ标段）**

物探要求（第 01 号）

2026 年 07 月

1. 工程概况

本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西部南水镇，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铁炉北路和金龙路交珠海大道 2 个路口水浸问题治理。

2. 现状管线测量物探要求

2.1 物探精度

物探要求以中误差作为衡量探测精度的标准，二倍误差作为极限误差。

2.2 物探范围

本次涉及物探面积约 40342m²，物探范围详见“探-01 物探范围图”。本次物探范围包含测量范围内的全部管线，同时若测量范围内有该种管线，而没有该种管线的检查井时，应探出测量范围外两侧至少各 1 个检查井井位，便于确定该管线的走向。

2.3 物探内容

1) 管线平面

在物探范围内，测量现状地上、地下的给水、排水、燃气、电力、电讯管线及其它管线的平面位置、管径（或断面）、管材、埋深、排水管道流向、高程（排水管内底、给水管中心）。其中电力电信管线要求准确反映电力等级、管线的孔数（或根数）及权属单位等详细资料；排水管线需区分管线类型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型：雨水、生活污水、工业污水、雨污混流（生活）、雨污混流（工业）。

测量数据必须在平面图上分图层标注。

2) 高（低）压线

在地形测量范围内，测量现状高（低）压线塔柱平面尺寸、位置、线下净空高度等，测量现状地下电缆埋设方式（如直埋或沟体埋设）、电缆根数或沟体断面结构型式，所有测量数据必须在平面图上标注。

3) 检查井

测量现状管线各种检查井井位、井底高程、顶高程、规格等。

4) 现状桥涵（箱涵、暗涵）及给排水构筑物

桥涵处应标示出桥涵的净跨径、墩台位、车道、人行道处的桥面标高、进出水口处的桥涵顶、底（铺砌）标高，并测出侧面剖图；若为现状排水沟，应测量沟底标高、沟墙顶标高。相关的水池、加压泵站、污水提升泵站及化粪池等应在

成果图对其规模、底标高、结构顶覆土，结构形式等进行标示。

5) 其他

测量沿线小区给水、雨水、污水管线接点位置、管径及高程（排水管内底、给水管中心）。

3. 提交成果

4.1 物探报告提交成果

4.1.1 地下管线图和相关成果文件

包括专业管线图或综合管线图、各类探测成果图纸、数据、信息电子文件。

4.1.2 物探报告书

内应写明探测区域范围、探测方法、相关技术措施等内容，并附精度统计表、质量评价表、地下管线线点成果表、地下管线及附属物代号、图例等成果文件。

4.1.3 地下管线信息数据

本工程探测范围内各类地下管线探测图纸、数据、信息电子文件。

4.3 各成果相关电子版文件

4. 坐标、高程系统

本工程勘测采用国家大地 2000 坐标系（另转一份珠海 90 坐标系成果）、1956 年黄海高程系。

5. 测量执行标准

本工程测量按以下规范执行：

- (1) 《城市测量规范》(CJJ 8-2011)；
- (2) 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（2013 年版）》；
- (3) 《1:500、1:1000、1:2000 地形测量规范》（现行）；
- (4) 《1:500、1:1000、1:2000 地形图图示》（现行）。

6. 其他注意事项

(1) 物探过程中如有不明确或须调整的情况，请及时与业主或我院联系，联系电话 15697569771。

(2) 该物探要求需经甲方同意后方能进行测量。

(3) 相邻路段物探范围若有重叠则不需进行二次测量。

(4) 因管线建设方案需要结合物探成果及主管部门意见最终确定，设计过程中存在方案调整的可能，物探的范围和要求也将随之变化，需要勘测单位的积极配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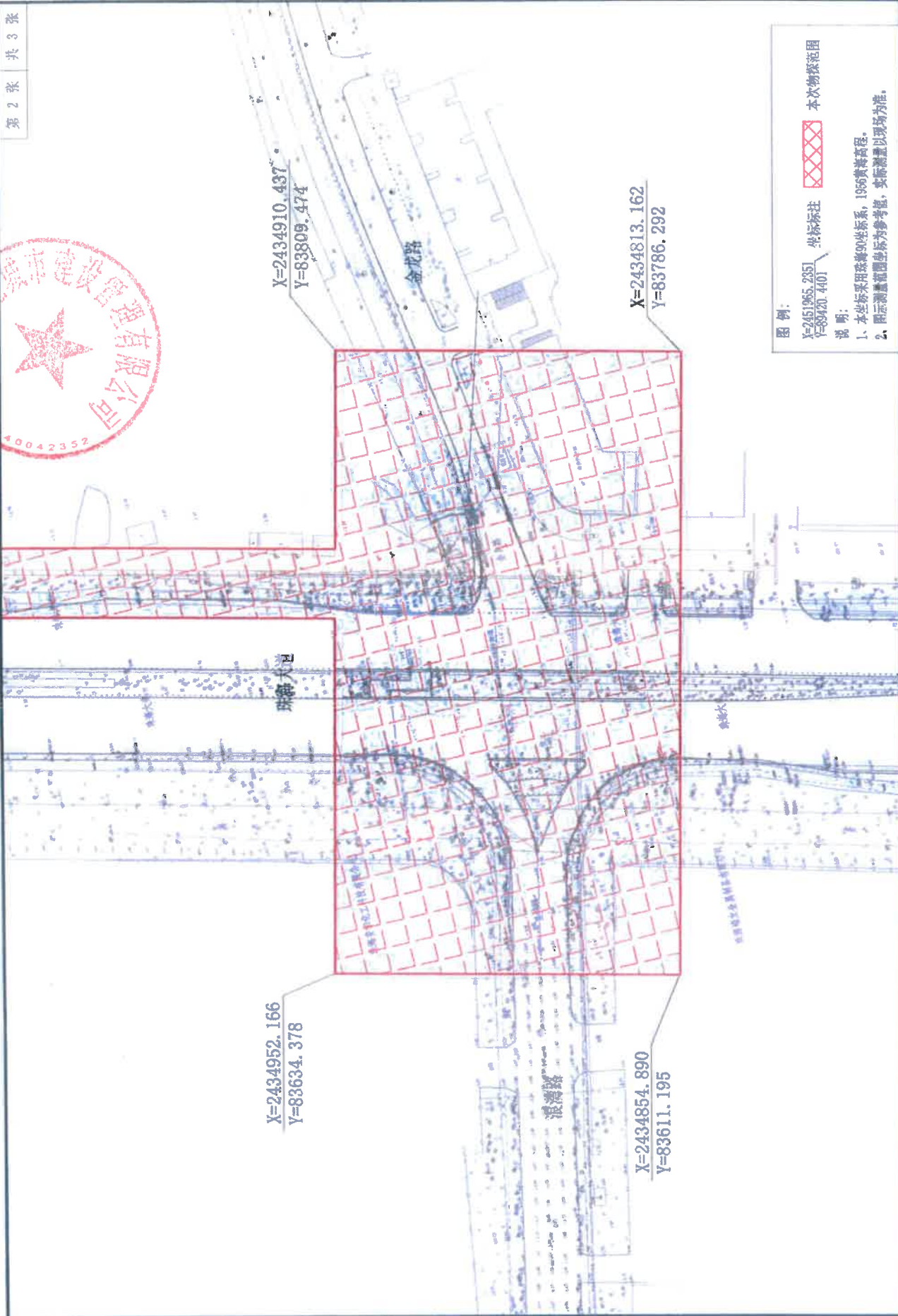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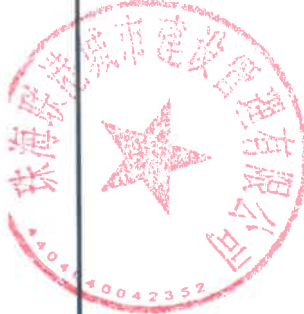
(5) 请另转一份珠海 90 坐标系成果。

7. 相关附图：

(1) 附图：探-01 物探范围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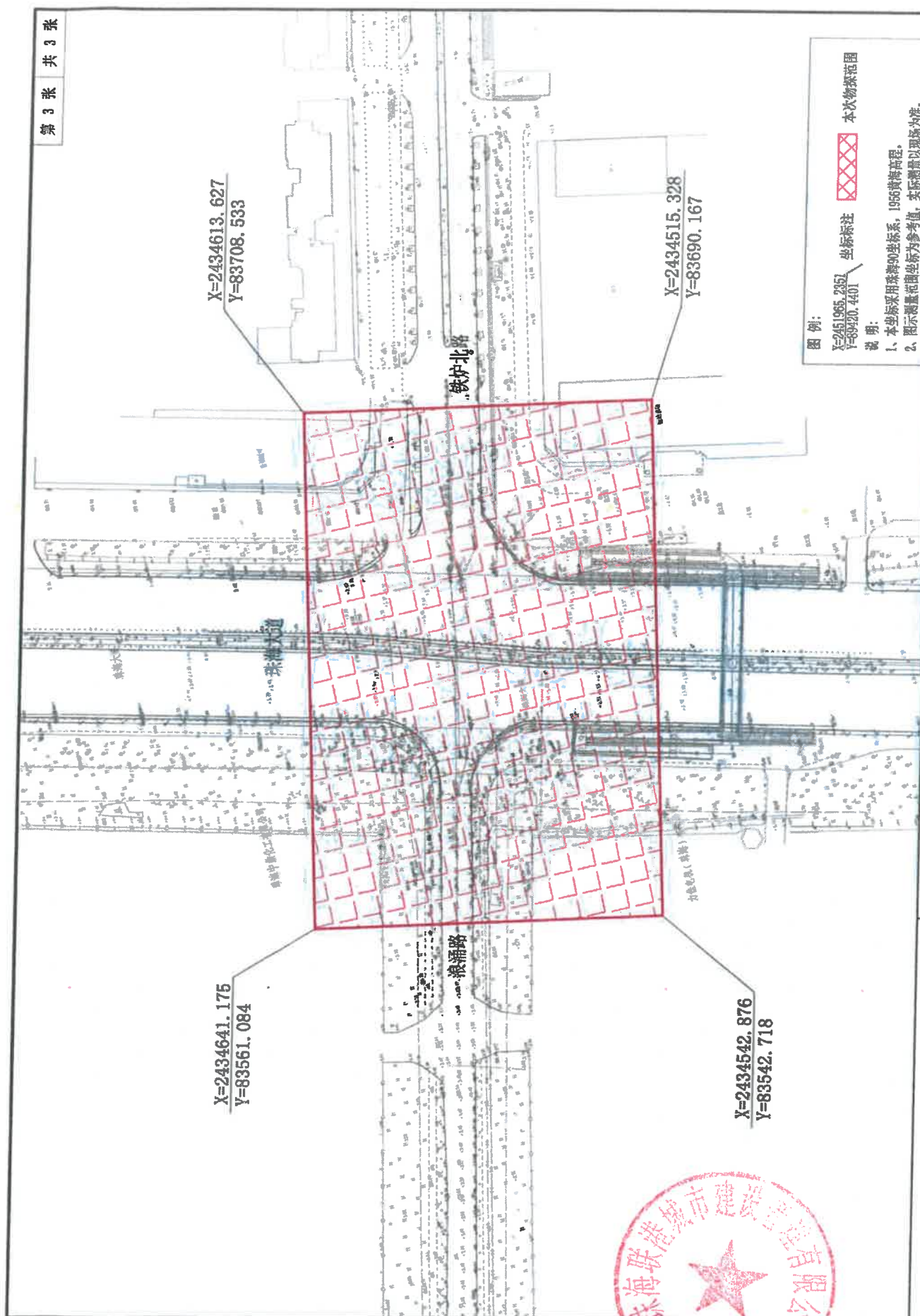
(2) 物探测量预估工作；量一览表（最终需以实际发生为准）：

地形测量预估工作量一览表				
项目类别	种类	单位	工作量	备注
管线测量	平面控制点 GPS 测量-E	点	3	控制测量
	盲探管线面积	m ²	40342	管线测量
	电缆（电力、通信、路灯、电视）	km	30	
	金属管道（工业管道、蒸汽管道）	km	18	
	非金属管道（给水、污水、雨水、燃气管道）	km	30	



图例:
X=2451955.2351 Y=89420.4401 坐标标注
本次物探范围
说明:
1. 本坐标采用珠海90坐标系, 1985黄海高程。
2. 图示测量范围坐标为参考值, 实际测量以现场为准。

金湾区域城市供水设施建设工程(Ⅲ标段)	物探范围图	设计阶段	方案设计	日期	2026.07	图号	探-01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	---------	----	------



例:

X=2451965.2351
Y=89420.4401

坐标标注

本次物探范围

版

1、本坐标采用珠海90坐标系, 1956黄海高程。

2、图示测量范围坐标为参考值, 实际测量以现场为准。

國
盟
范
物
探

金湾区城市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-南水镇排水设施系统治理工程(Ⅲ标段)

设计阶段

方案设计

期

2026.07

叩
叩

10-01